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冠福股份

编号：2017-052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林福椿先生和闻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林福椿先生和闻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闻舟实业”）函告，获悉其将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1、林福椿先生原质押给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诚资管”）的公司股份 135,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3%）因已还清富诚资管的借款，于 2017 年 5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质押解除手续。

2、闻舟实业原质押给富诚资管的公司股份 164,500,83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5%）因已还清富诚资管的借款，于 2017 年 5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质押解除手续。

二、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林福椿	是	135,000,00	2017-5-10	2018-5-10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9.98%	融资

闻舟实业	是	164,500,000	2017-5-10	2018-5-1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9.99%	融资
合计	-	299,500,000	-	-	-	-	-

三、累计质押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林福椿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135,027,00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3%，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 13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3%；闻舟实业共持有公司股份 164,500,83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5%，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 164,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5%。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 2、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协议书。

特此公告。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一日